

太初有道，道與神同在，道就是神。（約 1：1）

約 1:1 我的羊聽我的聲音，我也認識他們，他們也跟著我。約 10：27

你或向左或向右，你必聽見後邊有聲音說：『這是正路，要行在其間。』賽 30：21

前言：永在的神，祂的聲音是永恆不止息的，這是聖經的真理。祂吐出話語成為我們所誦讀的聖經，而祂自己就住在所說的話語中，仍舊不斷地說話，不斷地使那些話的能力維持下去。祂向手中所捏的泥吹氣，泥土就成了有靈的活人；神用祂的話創造諸世界，祂素來就是一位說話的神，祂不斷地說話，不只是已經說了話，並且祂還正在說話。祂的本性是繼續不斷地表達祂自己，祂的聲音充滿着世界。

一 傾聽神的聲音的重要

神不是給了我們一本聖經，就離開我們，不幫助我們去了解、遵行祂的話。祂乃是要教導我們遵行祂的旨意，在地上活出一個天堂的生活。因為沒有人能夠經歷天堂，除非他是活在神的旨意之中。如果我們沒有讓神對我們的生命說話，我們多半會行在自己的感覺、喜好當中，而失去神呼召我們去得著的賞賜。

二 聖經裡耶穌的見證：

在約翰福音裡，我們可以窺見主耶穌所過的內在生活，祂不時地提到祂與父的關係、祂蒙引導的動機，還有祂如何依據聖靈的能力行事。一個充滿能力榮耀的神，這位在天的神子，在地的日子，是何等依靠神而活，使神得著當得的尊貴和榮耀。

子憑著自己不能做什麼。（約 5：19）

我從天上降下來，不是要按自己的意思行。（約 6：38）

我的教訓不是我自己的。（約 7：16）

我來並不是由於自己。（約 7：28）

我沒有一件事是憑著自己做的。（約 8：18）

我…並不是由著自己來，乃是祂差我來。（約 8：42）

我不求自己的榮耀。（約 8：50）

我對你們所說的話，不是憑著自己說的。（約 14：10）

你們所聽見的道不是我的，乃是差我來之父的道。（約 14：24）

三 為何我們聽不見神說話？

1. 活在嘈雜的世界，成天聽到的都是人的聲音
2. 自我的聲音很大，自己十分有定見（我們的軟弱常是因為我們懂太多）
3. 聽到神的話，卻沒有順服的心：先知巴蘭的例子（民 22：12；彼後 2：15）
4. 不能耐心等候：撒萊把夏甲給亞伯蘭（創 16：2）

❖ 求神打開我們屬靈的眼目和耳朵

當亞蘭人的大軍前來攻擊以利沙時，以利沙的僕人很害怕。以利沙就告訴他說：「不要懼怕！與我們同在的比與他們同在的都多。」（王下 6：16）這僕人靈裡的眼睛原是瞎的，故以利沙就向神禱告說：「耶和華啊，求祢開這少年人的眼目，使他能看見。」（王下 6：17）當僕人屬靈的眼目被打開後，他就看見滿山有火車火馬圍繞以利沙。

那僕人能看見滿山有火車火馬圍繞以利沙，不是因著常識，乃是因為他屬靈的眼目被開啟。屬靈的眼瞎唯有藉著啟示才能看見。啟示使我們能有效的禱告和與神同行，並且明白神的心意，而當神與我們同在時，我們就可以改變事情。一個靈裡能看見的人，就不容易被仇敵愚弄。當你屬靈的眼目被神打開，你就能與神同行，並且禱告的能力不在於你所處的環境如何，乃在乎你如何與神同行。

四 聆聽神的要素

1. 主權：真實願意讓主成為你生命的主宰，不管如何，都願意聽主耶穌。
2. 心思意念的更新：不照著世界的價值觀去想事情，而願意以神的價值觀和旨意為自己的看法
3. 我的內在價值系統願意不斷地被神調整
4. 活在神明顯的旨意中：

有許多倫理道德性的問題，聖經中早有明文之規定，例如：“不可偷竊”、“不可姦淫”、“不可貪心”等，清楚地說明了神的旨意，故不必再浪費時間去研究“婚外情是否合乎神的旨意？”也毋須去討論“搶劫銀行是否出於神的帶領？”因為像這類明顯的道德原則，只要多讀聖經並切實遵行即可。至於有些不是黑白絕對分明的問題，譬如：可否抽煙或喝酒等。保羅在寫《哥林多前書》時提出了三個行事為人的原則：

- “凡事我都可行，但不都有益處……總不受其轄制。”（六 12）
- “凡事都可行，但不都造就人……無論何人……要求別人的益處。”（十 23、24）
- “無論作什麼，都要為榮耀神而行。”（十 31）

五 寫靈修筆記：辨明神聲音的一種操練

A. 何謂聖靈的感動(催促與禁止)

主耶穌親自的應許：“但保惠師，就是父因我的名所要差來的聖靈，他要將一切的事指教你們。”（約 14:26）“只等真理的聖靈來了，他要引導你們明白一切的真理。”（約 16:13）保羅也清楚地說：“因為凡被神的靈引導的，都是神的兒子。”（羅 8:14）“願……聖靈的感動常與你們眾人同在。”（林後 13:14）“不要消滅聖靈的感動。”（帖前 5:19）聖靈不但重生了我們，又住在我們裡面，並且不斷地指教、引導、感動我們行在神的旨意中。因為惟有聖靈知道神的事（林前 2:11），也惟有聖靈會照著神的旨意替聖徒祈求（羅 8:27）。

聖靈感動的正常途徑，通常會藉人內心產生“是否平安的意念”作為準則。當主耶穌說完聖靈的指教之後，接著就說：“我留下平安給你們。”（約 14:26-27）保羅也強調要讓基督的平安在心裡作主（西 3:15）。故當人欺騙詭詐或圖謀不軌時，內心必定感覺不安。當我們愛神、愛人、為主捨己、秉公行義和發揮良善美德時，心裡必擁有平安。

聖靈感動所帶來的平安與否，乃是神旨意敏銳的試金石。這平安是“基督的平安”，是真理的準則，也是明白神旨意的途徑。然而，這樣的平安又與另外兩因素有著密切的關聯。一是基督的真道，另一是信徒的良心。

當保羅論到“基督的平安”在心中作主時，緊接著就強調要把“基督的道理”豐豐富富地存在心裡（西 3:15-16）。故聖靈的感動，是要把主話語的精義光照在信徒的良心裡。凡用心讀經和熟記聖道的信徒，就越發對聖靈的感動有靈敏和強烈的體察。

B. 寫靈修筆記的建議：

1. 利用個人的最佳時間與神交通
2. 將讀經的感動或聖靈在你心中的微小感動記錄下來
3. 寫下你與神之間的團契交流，所作的夢，個人的喜怒哀樂。
4. 寫下你的禱告，若神有給你信息，盡可能記錄下來
5. 坐下安靜在主面前，仔細靜聽主在你裡面細微的感動，記錄與主交通的感動
6. 回顧靈修筆記，繼續為這些感動禱告，讓神更清晰地顯明這些感動，並尋求將從神來的感動化為行動

六 屬靈同伴的重要

與神交通的操練能否持續，剛開始有同伴扶持很重要。若能找到屬靈的同伴就可以彼此鼓勵，互相扶持。在聆聽神的話語上，彼此能互相察驗，能以在正道上同行。

分享討論

1. 分享你在聆聽神的聲音上的困難，今天的課程對你有什麼開啟與幫助？有哪些是你已經想到在與主親密交通上可做的改變？
2. 分享你在聆聽神的聲音上曾經有的經歷，有哪些使你的生命得著更新？哪些還可以更進一步尋求神繼續做工帶領的？在這當中你的學習與領受是什麼？